

## 中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國際商務系(科)系務會議設置要點

95年9月22日系務會議訂定  
95年10月20日院務會議通過  
100年04月13日系務會議通過  
100年04月20日院務會議通過  
108年1月23日系務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108年09月27日系務會議統一修訂文字  
中華民國108年10月18日院務會議統一修訂文字  
中華民國109年4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院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系為因應系(科)務運作之需要，特依「中國科技大學所系(科)務會議設置辦法」訂定「中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國際商務系(科)務會議(以下簡稱本會議)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會議為系(科)務之最高決策機構，其權責如下：
  - (一)研議行政會議決議案之推動事宜。
  - (二)研議管理學院院務會議決議案之推動事宜。
  - (三)研議學校交付各項校務發展計畫之推動事宜。
  - (四)擬訂本系(科)系務發展建議事項。
  - (五)審議本系(科)工作計畫、年度計畫及資本門預算。
  - (六)審議本系(科)各項規章要點。
  - (七)研議其他與本系(科)行政、研究及發展之相關事項。
- 三、本會議由系(科)主任擔任召集人，系(科)專任教師為當然成員。
- 四、本會議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始得開會，出席人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決議。
- 五、本會議每月開會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六、本會議得設置工作小組，執行校院系交付之事項。
- 七、第六點各工作小組之召集人由本會議決定或由系(科)主任指定。
- 八、本會議必要時得邀請本校其他相關人員或本系(科)之學生列席。
- 九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除適用本校相關法令規定外，本系(科)得另訂相關作業規定報校備查。
- 十、本要點經系務、管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，自發布日施行。